附件3：

**望谟县2021年县城幼儿园教师遴选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根据中央、省、州、县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有关规定和要求，为切实做好望谟县2021年县城幼儿园教师遴选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防止疫情传播，确保遴选工作顺利推进，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保障

为加强遴选教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环节，成立望谟县2021年县城幼儿园教师遴选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卫健局，具体负责统筹组织实施公开遴选教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二、工作安排

**（一）防疫物资储备**

储备口罩、洗手液、消毒剂、消毒设备等防疫物资；选定应急隔离区域，调配应急车辆等。

**（二）场所消毒及清洁**

按疫情防控的消毒标准对场地的公用设备设施和高频接触物体表面进行清洁消毒；保持活动区域环境整洁，及时清理垃圾，开窗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三）防疫宣传及指导**

告知人员线下对接防疫注意事项和人员对接结束后的注意事项；指导人员按照防疫要求填写相关表格，监督排队人员间隔1米以上；在醒目位置张贴健康提示，宣传新冠肺炎及其他传染病防控知识。

**（四）应急保障**

当出现体温或扫码健康状况异常以及核酸检测结果显示阳性的人员，及时安排隔离或就近就医，同时在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场所进行终末消毒，查验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三、防控措施

**（一）报名阶段**

1.组织报名工作人员，全程戴口罩，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或肘臂遮挡口鼻，将使用过的纸巾放入有盖的垃圾桶内，打喷嚏和咳嗽后应用洗手液（或肥皂）彻底清洗双手。

2.参加遴选的教师报名时，必须全程佩戴口罩，通过贵州健康码扫码、测温，健康码显示为绿色，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报名。

3.参加遴选的教师报考资格审核通过后，要求尽量减少外出活动，勿前往新冠肺炎中高风险地区，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

**（一）领取准考证阶段**

1.组织领取准考证的工作人员，全程戴口罩，搞好个人防护。

2.参与相关工作的人员要求近期内未离开过黔西南州，身体状况无异常，体温测量正常，方能参与相关工作。

3.领取准考证的教师，必须全程佩戴口罩，通过贵州健康码扫码、测温，健康码显示为绿色，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办公区域，到达指定区域领取准考证。

4.有境外及疫情中高风险省份区域旅居史的，须提供近48小时核酸检测结果报告单。

**（二）面试阶段**

1.考务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近期内未离开过黔西南州且身体状况无异常，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参加考务工作。

2.参加遴选的教师进入待考区域前，自行下载贵州健康码（或现场扫码），扫码确认为绿色，体温测量正常，方可进入候考室和考场，面试结束立即离开考场，严禁在考区逗留聚集。

四、注意事项

（一）公开发布望谟县2021年幼儿园教师遴选公告后，参加遴选的教师应尽量减少外出活动，勿前往新冠肺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减少走亲访友和聚餐，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

（二）参加遴选的教师报名、体检时必须如实填报《望县2021年县城幼儿园教师遴选个人疫情防疫备案表》，如有隐瞒造成严重影响和后果的，将按相关规定严格追究责任。

（三）参加遴选的教师在参加报名、面试前14天进行个人体温（2次/天）监测，如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请及时与望谟县2021年教师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0859-4616228），若未报告，一经发现，取消考试资格。

（四）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参加人员，尽量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途经公共场所后，尽快用洗手液（或肥皂）流水洗手，或者使用含酒精成分的免洗洗手液；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请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及时进行消毒。

（五）报名、面试期间，所有人员应全程佩戴口罩，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或肘臂遮挡口鼻，将使用过的纸巾放入有盖的垃圾桶内，打喷嚏和咳嗽后应用洗手液（或肥皂）彻底清洗双手。